

[第六卷]

叶文玲
文集

太阳的骄子

叶文玲 著

美是文学的生命

叶文玲



作家出版社

叶文玲
文集

〔第六卷〕

太阳的骄子

叶文玲 著

作家出版社

叶文玲

叶文玲
文集



叶文玲简介

叶文玲，女，1942年11月生于浙江省台州市玉环县楚门镇，是中国当代文坛的著名作家。

1958年发表处女作，从此走上文坛，后以短篇小说《心香》名闻遐迩。她恪守“美是文学的生命”的宗旨，孜孜于真善美的追求，同时致力于散文创作，收获颇丰。至今已有一千多万字共五十二本作品集及一部十六卷文集出版；代表作有长篇小说《无尽人生》三部曲、长篇历史小说《秋瑾》、传记文学《敦煌守护神——常书鸿》；小说集有《心香》《浪漫的黄昏》等；散文集有《灵魂的伊甸园》《永远的诱惑》《枕上诗篇》等多种。

其作品曾获海内外多种奖项——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，纽约国际文化艺术中心所颁的“中国文学创作杰出成就奖”，浙江省人民政府所颁的“鲁迅文艺奖——突出成就奖”及数十种省部级奖项等等。

现为浙江省作家协会名誉主席，中国作家协会主席团委员，曾为第六、七、八、十届全国政协委员，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（主席团委员）。

因其文学成就和社会影响，被聘为浙江大学、浙江传媒学院、洛阳师院等大学的兼职教授。1999年，叶文玲捐赠稿费，在浙大设立“新叶文学奖”。

为表彰叶文玲在文学上的巨大成就，浙江省台州市在台州市图书馆内专门辟有“叶文玲文学馆”；她的家乡——玉环县楚门镇，也专门设立了“文玲书院”。

目 录

父母官	001
太阳的骄子	126
跋	342

父母官

生命的黄昏，信仰是我的太阳。

——题记

相邻的几个县城，横山县政府大院，算得上是很有气派的。那雪白的围墙、银灰的铁门，那一排一排的办公室、一座一座的小花坛，是那么高朗、整齐、清爽、悦目，连那一扇扇圆拱形的门和玻璃窗，都显示着一种古老的庄严；而从各个屋子不断响起的电话铃声，进来出去的干部们夹着皮包、托着公文的种种神态，又给人一种忙碌而神秘的印象。因此，在小民百姓心目中，这个门前挂了几块大牌子的地方，是个庄严神圣的所在。

可是，在五谷登场的日子里，百姓们就忘了它的“神圣”和“庄严”了，他们肆无忌惮地摊晒收获的谷米豆麦，从县政府的大门外一直摊到院里，这虽然给进出的人和车辆带来了许多不便，但干部们都懂得民以食为天，故而且也习以为常，从不干涉。因此，在许多人眼里，它又是个随便而又平常的所在。

庄严也好，随便也好，在局外人看来，这个大院虽然日日有人忙忙碌碌、进进出出，总还是有条有理、平平静静的。

可是，平静的水面下，却有暗流汹涌。

两个星期前，凌子坤和宣传干事小陶下乡回来在路亭歇息时，碰到一个

算命测字的半瞎子。小陶淘气，朝老凌挤了挤眼，掏了一张毛票，就在那算命先生捧着的木盒里抓了一个纸卷儿。

纸卷儿一展开，是个“理”字。

“唔，理，”算命先生翻着那双青光眼，掐着五个指甲长长的指头，摇头晃脑起来，“理者，王里合成也！里从王家出，王者自有理，王字一拆，二十成王，哎，同志命好，但等二十出头便大富大贵，莫看你现在便鞋布衣，不日定会高薪厚禄，不是万民头上的父母官，便是一生荣华、富贵安乐……”

凌子坤坐得远，还未听个青红皂白，小陶却捂着嘴，差点笑出声来。凌子坤正要摇头阻止，小陶却不理会，管自对算命先生笑道：

“你这位老先生说得好，喏，我再替我这个大伯测一个！”话音未落，又抓出一个纸卷儿，却是个“九”。

“哎，哎，是九！数字不单测，唔，今天逢七，古历四月初七，九七六十三……”那算命先生两眼一翻，掐着长指甲喃喃有词地念叨起来，“……有了，六十三，六十三，敢问同志，你这位大伯是年已花甲六十有三了吧？六十三，鲤鱼跳过滩，……鲤者，鱼化龙前身也。”

凌子坤暗暗一惊，虽然他从不相信甚至有点恼恨算命测字这种迷信把戏，但今天却也撞了个巧；可不是吗，他今年，不正是六十三岁么？

此时，路亭里又闯进来几个歇息的人，这下，小陶仿佛才想到了某种不便，不等算命先生叨念完，笑哈哈地又把一角毛票朝算命先生怀里一丢，一把扯着老凌，走了。

“六十三，鲤鱼跳过滩。”

这本是句俗谚，凌子坤不知听过多少遍，以往，他好像从未认真思索过这话的含义，这天清晨，失眠了一夜的凌子坤，带着一种苦涩心情，忽然想起了月余前的这桩趣事，就细细品味起来了。

在地县机关中，凌子坤是大家公认的讲话生动、作报告富有感染力的领导干部。下乡与老汉、婆婆们说家常时，他那毫不变腔、绝不走板的当地音调，使人总忘了他是个山东过来的北方佬，更崭的是他有一肚子的民谚俗语，北移南化，丰富多彩，使他的口语更加生动有趣。县文化馆一个爱拿本本记民间谚语的小干事多次惊呼说，光从老凌口中记下的形象化语言，他写部长篇小说也用不完！

夸大不夸大？老凌可从未介意别人对他诸如此类的评价。说话常用民谚俗语，在他是没费什么心思养成的习惯，许多比喻不过是脱口而出。就像这

一句：

“六十三，鲤鱼跳过滩。”也算不上是那个算命先生的发明，他自己不也常常在与上年纪的人嘘寒问暖时说么？

这话，到底是什么意思呢？

意思是明明白白的：人到六十三，就算老了，好比是跳河滩的鲤鱼，跳得过去，鱼儿入水，逢凶化吉；跳不过去，鱼困浅水，残喘待毙。六十三，是人的第一大关哪！

是的，他今年正好是六十三。那么，他果真老了吗？真成了跳河滩的鲤鱼了吗？

在这以前，凌子坤好像从没认真想过自己的年岁。

往上溯，五十三，四十三，三十三，二十三，一十三。哦，他是从十三岁起才开始保存自己这一生的记忆的。那么，十三岁以前呢？

十三岁以前，他在山东蓬莱县莱山脚下的那个贫瘠的小山村度过了童年。谁要以为蓬莱处处是仙境，那真是上了大当。他们那个山旮旯就十分荒僻。牛背脊和马脚骨边匆匆掠过的童年，是那样凄凉，记忆中的往事和故乡的背景一样黯淡无光。他记得，那龟裂的地块很少散发过泥土的芳香，土坡上的野草小花也常是萎萎的，不成个模样。村中人赖以活命的唯一的一口深井张着黑咕隆咚的大口，吞没了儿时的关于故乡的美好的记忆。十九岁那年，他被家里人匆匆叫回去成亲，在家乡老屋又住了几天，一想起那些情景，就如嚼了一颗酸甜苦辣的黄杏，更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。

凌子坤记得最清晰的，便是十三岁那年到江南后，在H城一个“文茂书院”当童役的生活。

那生活虽只有三四年，但那些美好的往事，却犹如一颗颗金色的光点，始终闪烁在他记忆的屏幕中，而后来，这些光点又汇成了一颗照耀他生活之路的北极星，在他历经流落后，指引他投奔了革命队伍。

这以后便是山林游击队的生涯、戎马倥偬的岁月。那些年月是以年当日的。石板当眠床、野菜当干粮的日子常常过，而身腰精壮的凌子坤，特别能忍饥受寒，那时，他真是个吞下生铁也能化的铮铮硬汉。在这以后，除了有一次掩护部队撤退时，左大腿中过两颗枪子儿，在根据地一位大娘家养过三个月的伤，他好像从没生过什么病。

二十三、三十三不消说，四十三、五十三更是正当年，他一直认为自己身强力壮，至于“衰弱”“苍老”这些字眼，嘿，那是手无缚鸡之力的文弱书

生和手脚不勤的懒虫们创造的，与他凌子坤，八辈子不沾边！

在那场举世闻名的浩劫中，作为多年就任横山县第一把手的他，无例外地不仅触及灵魂，更是触及皮肉，被“文攻武卫”的水火棍敲伤过的腰椎骨，至今还是一遇阴雨天就向他发警报，但他也认为这不过是小伤小痛，与真正的衰老、疲惫是不能等同的。

可如今，不，特别是最近这两天，他是怎么了？他显出了从未有过的衰迈，那种老年人才有的恍惚和疲弱之感，时不时地侵袭他，使他大有躺倒的趋势。几年前，在他重新“出山”来到横山县时，他就断然谢绝了为他配备公务员，而他也能自理生活。他在县委食堂买饭，饮食起居，简单已极。下乡时，还是以前那种“打起背包就出发”的作风，儿女回到身边后，家里总算起了伙，虽然儿子凌飞撒手不管油盐酱醋事，女儿凌霜倒是个勤快姑娘，可是为怕影响她学习工作，凌子坤也不忍这小女儿过分忙碌。得暇时，他总是自己挽起袖子充当一家三口的炊事员。前些年，山东老家的黄大妈，一年总要来他家帮几个月的忙，这位门牙全落的大妈，人极好，脾气却极倔，前年年底在他外出开会时，又让凌飞给气走了，从此再没来过。凌子坤也不好意思再去请她。现在，他多么需要女儿再在身边呵！可是，凭自己努力闯出去的凌霜，已在远离县城的海角小岛当了小学教师，他怎么能叫女儿丢下工作，好端端地跑回来？

按世俗常情，女儿早晚也是飞出去的鸟，能守留身边的只有儿子，他有儿子，有这个他一向最疼爱的儿子凌飞。凌飞成人了，工作了，结婚了。在这个成长演变的过程中，许多原该告诉他、起码为尊重父亲也应与之商量的一桩桩大事，凌飞都没好好告诉他，而常常是“先斩后奏”，这些别的父亲感到无法宽宥的事，凌子坤桩桩件件都宽宥了这个儿子。他听其自然，把儿子的一切缺情欠理之处，都作为自己以前对他照拂不周所造成的过失而原谅了他，他只盼望这个三十出头，长得相当骠俊，上唇和下巴颊儿上有一楂为当今某些姑娘所特别羡慕的短髭的儿子，能够真正“而立”，能够越来越懂事，渐渐地想到自身的缺点，体谅他这个既是领导干部又是父亲的心。可是，谁知道……“千里之堤，溃于蚁穴。”

我们的先人创造了多么富有哲理的谚语呵！古训也好，俗语谚语也好，都不是凭空编造的，这是多少智慧和经验的结晶、忧患得失的验证哪！凌子坤怎么也没想到他会“应”了这些古话。他怎么也没想到：在自己辛苦劳碌一生临近晚年的时候，在他已经开始微驼的背上重击一下的，不是别人，却是

这个他最疼最亲爱的儿子！

事情很简单：两天前，缉私艇抓获的那条走私船，和凌飞有密切关系。

现在，县公安局正在着手调查，也许就因为凌飞是他的儿子，他们才特地来向他汇报。

凌子坤一向自持力很强，可是，在听到消息的一刹那，他的脸色大概变得异乎寻常，以至和他一同听情况的副书记董一宛和方炎，都不禁一齐向汇报的人使了个眼色；在董一宛坚持要扶他到隔壁房中稍事休息后，来人才用稍稍压低了的声音，对方炎继续谈了下去……

事情也不简单：尽管刑法刚刚颁布，关于一般的走私和严重的投机倒把行为如何处置，虽然还没有定出个准星，而这个走私集团到底干了哪些非法活动，也没有完全查清，但从扭获的两个走私犯的招供里，凌飞毫无疑问是这个走私集团的重要分子，他的重要，并不在他参与时间的短长、获利的大小，而在于他的与众不同的身份，为这个走私集团大开了方便之门。

凌飞本人的身份微不足道：从前，他是一个高中学生，一个下乡三年又飘荡三年的知青。现在呢，是县委机关的一个小车司机，拿凌飞自己常挂嘴边的油调话来说，是“一月拿四百八十毛半的车老板”！

是的，凌飞本人的身份无足道，招人惹眼的，就在于他是县委第一书记凌子坤的儿子，地委统战部长的女婿。

女儿凌霜早就对哥哥的行为十分不满，起先，凌子坤对女儿的怨声连连并不是没有认真听取，只是因为值得他思虑的事情太多了，而他又一向奉行“天高任鸟飞”的宗旨，业已成家已到“而立”之年的儿子，难道还应是自己卵翼下的小雏吗？殊不料，原来他寄予厚望的儿子竟变了，飞快的时间车轮也追不上他变坏的速度，这个不自爱、不自重，一步步滑向泥淖的儿子，靠了父亲的毛羽装饰自己，却做出了使自己的父亲在全县人民面前难以抬头的坏事！

凌飞，他的不成器的儿子，真像老百姓说的成了“扫帚星”，把他凌子坤在横山县多少年来的功德建树，一下扫了个人仰马翻！

如果这一切早点发生，或者迟一步发生，对他来说，也许情绪上会稍稍缓和一些，可是，生活偏偏不为人们考虑周全，相反，它倒爱玩个捉弄人的恶作剧，常常将大祸大福一起降临在同一个人身上。不是吗，就在他刚刚婉辞了上级调他去省农委就任的动议时，就在他下了决心，通过进一步学习准则，好好整顿县委机关干部作风时，儿子的劣迹，却像一盆污水，迎头

泼来。

不言而喻，省委上调他的这个动议，意味着一种越级荣升。毫无疑问，这是组织上对他这几年卓有成效的工作的一种褒奖，也是近两年像他这种年事渐高的干部绝无仅有的一种幸遇。这个动议，早在两年前就被省委组织部提出来了，只是由于他不愿离开基层的执着，才拖延至今。凌子坤感激组织的信任，从内心来说，他不舍得离开横山县，不舍得离开这个几乎度过了他半生岁月的山头海角。四年前，当他“出山”时，就曾对大家宣称要“骨埋横山”，虽是一句戏言，却表明了他的心迹。岁月易逝，四年的时光在历史的长河里，不过一瞬间，他谦谦自认这几年取得的成绩尚属芥豆之微，但他毕竟是费了心血，做了努力的，如果不苛求，他很可以告慰平生，也不致愧对江东父老的。可是，谁知道，就在这时候，儿子凌飞的劣迹，就像横里飞出一杠子，朝他劈头盖脸地猛击过来！

每想至此，就像反扫荡遭遇日寇时，一下被逼向山谷危崖的那回一样，凌子坤只觉得五内如焚，那股怒火中烧却又一筹莫展的逼迫燎灼得他心似油煎。

那一回，虽是危急，但为了不被鬼子抓获，为了保全身上的重要情报，面对万丈深谷，他毫不犹豫地纵身一跃……而大难不死的他，居然被崖上的松枝藤条绊住而化险为夷了。

现在呢？他又强烈地感到了这股如煎的逼迫，一股从脊梁掠过的森人寒气，一股从脚底沁出的透心彻骨的凉，但他还能不能“跳”呢？

现在，他无法跳。他不是没有了纵身起跳的勇气，而是不能判断这种牺牲的价值和意义。他神思恍惚，疑虑重重，一边又觉得这种触景生情式的联想，是由于自己的思维系统出了毛病，他感到从未有过的紊乱和紧张。

一阵又一阵的衰迈之感时时袭来，一阵又一阵的无可言喻的酸痛不时涌上心头，他夜不成寐。焦躁不宁中，唯有这个意识最强烈也最清醒：自己是老了，老了……

是老了，瞧这因失眠而肿胀的眼皮，眼窝下那最能显现岁数的眼泡袋，下垂得这般厉害，那本来是英武而浓黑的两道剑眉，现在窜出了几根长长的灰白眉毛；宽阔而方正的前额上，本来只有几道浅浅的抬头纹，这几日也突然如刀子划过一般，不用“抬”就粗粗地横在了额上。

他老了！老了，是老了，这遍身的酸痛乏力之感，这晨暮起身就寝前的异常困倦，这一睁眼时再不能像以前一样一跃而起而还想懒一懒迟一迟的欲

望，不都在传递和显示着他业已衰老的信息么？

他真的老了么？这感觉，这信息，以前有么？也许有，但他未曾察知，现在，他突然体会到了，真真切切地感觉出来了。他明白，这一切变化，不是由于别的，全是因为儿子的出事！这是最明显不过的“分界线”，这精神上突如其来的一击，如当头一棒、脚底抽石，使他失去了重心似的头晕目眩。

人可以受尽皮肉之苦，却经不得精神上的重创哪！

凌子坤终于明白过来：这使他恍惚失态的感觉，与其说是不可避免的年迈，更不如说是精神上突遭强击后的颓丧。

历史有时像个调皮的导演，喜欢任意摆布人的命运，而且常常在佯作拉开喜剧的帷幕时，却演出一出悲剧。

凌子坤绝对不相信因果报应。可是，当他把眼前的深深的痛苦与几十年前的往事联系起来的时候，他突然感到了深深的怅惘和强烈的内疚。哦，难道这个苦果，是四十五年前便注定了要结的么？

荒僻的山村，暗红的烛泪，红绸披挂的花轿，白纸糊扎的丧车……是梦吗？不，不是。四十五年前，这出悲喜剧不是就在一场唐突的婚姻中开始了么？

四十五年前，离端午节还有几日光景，一位大汗淋漓的同乡表叔，在H城街头一把扳住了凌子坤的肩膀，喘得上气不接下气：

“表侄子，你叫我找得好苦！快跟我回去，你爹不行了……”

凌子坤不由得大吃一惊，满面羞惭：他已多年未曾回家了。三年前，凌子坤谋生任差的书院突然遭封，那为人极好、学问渊博，从不把他当仆役的教馆老先生许朗泉和他的女儿许怡，突然一齐失踪，那群热情活泼、一向不把他当仆役而只当小兄弟看待的男女学生，也四下离散，杳无消息。在大横八叉的封条前，凌子坤失神地离开了这所教他永世难忘的书院，在H城一带流落，一晃已是几年了。

他不愿回到家乡，原先出来时，只不过一心想谋求一只糊口的饭碗，现在，这个立足之地突然消失，他怎能甘心两手空空回到年迈的祖母和病弱的父亲跟前？他母亲早逝，父亲又因早早得了内症，家里家外全凭一个强悍的姑姑辛勤劳作支撑门庭。他出外学徒，也是姑姑四处托人寻求的。凌子坤是个孝子，早就想用自己的双手接替姑姑沉重的肩负，离家时，半倚床上的父亲不舍得放他，老祖母失声痛哭，还是姑姑拍着胸脯替他做主，才起了身。

谁知道，穷人的好梦总是不久长？凌子坤在书院三年挣下的几块银洋，已经一个一个变成糊口的饭食逐渐消失。他东奔西跑，像蔓生在大地上的千斤拔一样，执着地不离开这个他认为是潜藏着生活的全部希望的地方。抬轿推车，什么都干，他一边做着零敲碎打的活儿，一边继续悄悄寻找书院的老师许朗泉和那些曾在书院念过书的学生。可是，像从地底下钻出的雨蘑菇又在一天之内消失了一样，他们全都音信杳无了。

几个月后，从街头一张被雨淋得透湿的布告上，他才认出，那上边打了红钩的名字有许朗泉和另外两个学生，却原来，他们真的都是共产党！当他终于得知许先生的真实面貌时，这教他无比敬爱的师长却又头悬城门，丧生在屠刀下了！簌簌而下的泪水，模糊了凌子坤的视线，布告上的三个红钩成了三把带血的钢锯，锯得他心椎滴血。

像从噩梦中惊醒似的，原来那些神秘的迹象，都成了十分清晰而神圣的事件，在他眼前一一浮现出来：敲门的暗号，油灯下的夜读，师姐许怡几次让他送往某处的神秘的花束，当他完成差遣归来时，许先生和许怡大姐交换眼色的满意的微笑……啊，这一切，就像一束明亮而美妙的光束，刚刚照进心房，又被一道黑暗的门阻挡了！

凌子坤更加不愿离开这个城市，他流落四处打短工，哪怕是仅能谋上三两日饭的活儿也干，一边怀着固执的愿望，悄悄打听另外一些人，特别是许怡大姐的下落。三年的日子一晃就过，可是，他的努力却没有一点结果，正在苦恼万分而又困窘交迫时，这位同乡的表叔找到了他。

凌子坤只好跟着表叔匆匆上路。归途中，脸色阴沉的表叔一言不发，快到村口时，才向他叙述了家中的真情：他那病恹恹的父亲已经危在旦夕，白发苍苍的老祖母，整日哭得不省人事，为求最后一线希望，家里让他回家拜堂冲喜，几天前，新娘就已让他的姑姑从邻县接到家中来了。

凌子坤惊愕万分，脸色雪白，还未等他说出个“不”字，表叔已先奔一步到了家，顷刻间，从破旧的老屋中便传来了呜呜啦啦的啜泣声。像是走入了云天雾地，满怀委屈又满腹凄惶的凌子坤，和一個大红布盖头，连名字也未听清的女子拜了堂。

新娘的盖头布还未揭去，老父亲已经咽了气，全家人在一片恸哭声中张罗丧事。被极度的忙碌和哀愁扰乱了心境的凌子坤，甚至没有工夫向他的新娘望上一眼，而那位自认有罪愆的新娘，早已自揭了盖头布默默地忙碌着，只在挽棺送丧时，凌子坤发觉这个已经成了他的媳妇的女子，个子高大健壮，

脸相端正，但是，两只木定定的眼中，却藏着一种深深的怨恨和冷漠。

家中笼上了一层惨淡凄清的气氛，这闪电式的婚姻，当然也没有给凌子坤和这个不言不语的媳妇带来任何温暖和欢愉。几天过后，凌子坤和这个不言不语的媳妇还只是名分上的夫妻。

又是一夜黄昏，望着幽幽跳动的灯苗，望望神情冷冷守在床头一角的媳妇，凌子坤终于把涌到嘴边的话吐出了口：

“冬兰！”他总算记住了她的名字，“这件事我只能先告诉你，先同你商量。我还是要走的，在家里我待不住，我要到外头寻生活，寻好了，三五年后，我积下盘缠来接你，孝敬祖母和姑姑，寻不好，你就权当我死在外头了，你自找门户另寻人，我一点都不怪你……”

“你，像是嫌俺？”满脸惊惶的冬兰倏地抬起了头，还未开口，眼泪串珠儿似的挂了下来，“就算俺对不起你爹，对，对不起你……你总要顾念我过了门的情分，你，你要晓得，俺本是不情愿，不情愿到你家来的……”冬兰抓起衣角捂住嘴，却没有堵住悲切的呜咽。

“不是这个意思，我不是这个意思……”凌子坤走近她身边，满心想安慰泪流满面的女人，可是，他除了摇头摆手，实在想不起该有什么温存的表示。而且，促使他马上出走的真实缘由，他又不能说出口，他急得在炕前打转转。

“不不，你听俺说……”冬兰仰起脸来，哑声诉说道，“俺本来不想告诉你，可俺看出来，你，你，是个好人……你听俺说……俺在家时，就和俺村上的一个人好，可俺爹娘嫌他是个长工，拿不出聘礼，硬不愿意，我去找他商议，一来二去的，叫那黑心眼的东家看上了。那老色鬼生出诡计来，先是假惺惺地要借给他三十块光洋，想在俺身上打主意，后来见计不成，又诬他偷了东家的银器，要扭他送官，逼得他一气之下跳了井！”

“他……他人殁了，那三十块大洋却栽到俺身上，那黑心贼非逼着俺去帮佣不可……一场官司折腾得俺家卖地卖牲口，这下算气醒了俺的爹娘，赶快给俺找人家，就这样，碰上你家这门求急急亲的。到这地步，俺爹娘不管三七二十一，只把我推出门了事……俺命相不好，长得又丑，你，你讨厌俺，俺不怨，俺对你不亲，是俺想着那屈死的人，你嫌俺，俺不怪，只是别，别再弃了俺，你不要俺，俺还能到那里寻生路呵！”冬兰泣不成声了。

凌子坤呆若木鸡，冬兰悲悲切切的申诉，使他顿时乱了方寸。他手足无措地望着这个在炕头悲泣的女子，一股从未有过的怜惜之情涨满了心头，一刹那，他几乎动摇了自己原先的决心。

凌子坤惶乱无主地呆望着窗外，初夏温热的风微微拂动，挂在屋檐下的两盏志丧的白灯笼在风中徐徐旋转，贴在灯笼上的那个红丧字，也似一脉猩红的血柱流动起来……那血柱在他眼前迅速涌流，又似三把利牙锐齿的滴血钢锯，横在那张血淋淋的布告上……

凌子坤蓦地一震，像浇了一瓢凉水似的立时清醒了，在心头盘桓了三年之久的那个朦胧而强烈的愿望再次突现出来。他微微定了一下神，俯下身去，用从未有过的柔情揽过了冬兰颤动的肩膀。

“冬兰，你，你莫伤心，你信得过我，才告诉我，我明白你的心思，你不怕在我家受苦，就在这里守着。我还是这句话：日子好过了，我一定来接你，你放心，不管怎样，以后不管走到哪里，我，我都不会忘了你……”凌子坤咬着牙，好不容易才把那句“我不走了”的话忍了回去。

那年，他不过十九岁，可是，中国人崇尚的传统美德，早已灌输在他的血液中。在书院那几年，亏了许先生和师姐许怡的指教，他不但混沌初开，识了几许文字，还懂得了不少道理，“君子一诺重千斤”的古训更是铭刻心头。做不到的话，他绝对不说。此时，他对冬兰已满怀怜爱，那是远远超过陌路夫妻的骨肉相依之爱、同胞手足之情。开始的那种因为猝然强拉在一起的别扭之感，由于父亲亡故的遭际，更由于冬兰那场肺腑相诉，早已冰化雪消。一种从未体味过的儿女之情，像一张无形的丝网，迅速裹住了他那年轻的热力膨胀的胸膛……可是，他还是以最大的克制力，抑止了刚刚萌生的依恋之感，纵使柔情万种，他不能违心地对冬兰道出这个绝对做不到的“不走”二字。

冬兰痴呆地抬起头来，抹去满脸的泪痕，凝望着面前的男人，好像在此时，她才认清了这个已经成为她终身依靠的丈夫，是个多么英俊而厚重的小伙子。尽管这张年轻的脸，由于心事重重而布满阴云，但还是掩盖不了眉宇中透露的英气，那宽阔的肩膀和挺拔的胸膛，更像一面挡风避雨的山墙，显示着成年男子的强健和力量。这张纯朴的脸膛儿和这副宽阔的胸膛，蓄积着她所祈求的幸福和希望，她终于得到了患难知己。但是，命运的信息已告诉了她这幸福的短暂，她深知自己绝难挽住这个心硬志坚的夫婿，就像一只惶乱惊恐的小鸟，刚刚得到却又要失去这个可以栖息的小巢。她反身扑在男人怀里，带着幸福而又辛酸的呜咽，嚤嚤啜泣起来……

就像咀嚼一颗甜中带酸的山果，这欢乐而又辛酸的甜梦只做了一夜，凌

子坤咬牙瞒过祖母，又对当家的姑姑说是去H城结算工钱、取了铺盖行李，便毅然上路了。

冬兰成了他最好的帮助者，小夫妻一夜之间的山盟海誓，使她与丈夫配合默契，时时强烈地体会到妻子的柔情的凌子坤，几乎是带着一种狂躁的心情，匆匆离开了老家的小屋……在迈步出门的一刹那，他几乎不敢回头再叫一声姑姑和祖母，更没勇气再望一眼靠在门框后流泪的冬兰，他只觉得：晚走一会儿，迟疑一步，他的决心就会动摇，就要迈不开第二步了……他昂头而去，那克制强忍的力，在唇上留下了一排深深的牙痕。

到村外时，他却再也克制不住，终又绕到了埋着父亲遗骸的土坡前，一眼望见那隆起的馒头坟时，他上前几步，默默跪下了。这时，他虽未像那些最能哭坟的女人那样号啕诉说心中的悲痛，却任凭一个年轻的男子汉的热泪，大滴大滴流淌在父亲的新土松黄的坟头……

屋漏偏逢连夜雨，赶回H城的凌子坤，非但没有在他原来落脚的住处找回他的铺盖，而且连随身带去的两件换洗衣裳，也被那小客栈老板娘借口补齐房租而扣留了。凌子坤气愤不已，本想与她论理，又觉犯不着为这点衣物与这个蛮横的老板娘脸红脖子粗，一气之下，便愤然离开。

肚子不饶人，走不多久便饥肠辘辘了，凌子坤在城关口的一个门洞里坐下，抱头寻思下一步的去处，心头怅怅，便觉四野茫茫。突然，旁边伸过来一双指头纤长的手，手上捧了一方雪白的帕子，那帕子里，包着几只有棱有角的大粽子，正在冒着腾腾热气。

凌子坤猛地一愣！啊，他怎能不认得这双纤长的手指、这方雪白的帕子？他腾地跳将起来，没有去接这伸到他面前的帕子和粽子，却睁大了眼睛，呆呆地注视着面前亭亭玉立的女子，这个素衣蓝衫，斜襟的扣纽上垂一朵小小的玉兰花的子不是别人，正是他一别三年日夜思念的师姐许怡。

“大姐！”热泪交进的凌子坤欢声叫道。一霎时，他只觉得眼前天明地亮，这破败的城洞门，仿佛又成了三年前那油漆乌光的书院门楣，这空旷而热焦焦的四野，也仿佛在散发着书馆庭院中那一棵玉兰树的花香……

但是，眼前的许大姐变了。三年不见，她那本来就纤秀的身材更加修长，因而也显得更为清瘦，因为瘦削，那张白皙的鹅蛋脸也更为苍白，衬出了尖尖的下巴颏儿；只有那双墨黑的眼睛，依然温和而沉静，眼神中也有了过去未曾见的肃然和威严。